

# 区教育局体育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围绕教育体育重点领域，积极推进信息公开。教育方面，及时发布招生政策，公开学生资助政策，教师招聘等，接受社会监督，为教育事业吸纳人才把好关。体育领域，加大体育赛事信息公开力度，体育设施建设和维护情况也定期公开，让群众了解身边体育资源分布及使用状况。

(二) 依申请公开：2024 年度没有收到依申请案件。

(三) 政府信息管理：确保政务公开工作规范有序，明确信息公开保密审查的职责分工、审查程序，秉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严格保密审查，确保了教育信息公开和保密工作齐开展、两不误。定期进行公开信息的自查自纠，预防信息泄露隐患，确保信息安全。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聚焦群众关注热点，整合相关信息资源；强化内容审查把关，确保发布信息权威可靠。同时，积极拓展政务新媒体阵地，利用微信公众号、微博等平台，及时发布教育体育动态，加强与公众互动交流，拓宽信息公开渠道。

(五) 监督保障：强化机制，保障政务公开工作顺利开展。全面推进义务教育领域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以公开促服务、以公开促监督、以公开促效能。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 存在的问题

一是政策文件的解读形式不够丰富，多以文字为主，缺少生动易懂的图表、视频等多媒体解读，缺乏创新性和直观性。

二是跨部门信息共享机制尚不完善，在涉及教育体育与其他领域交叉业务的信息公开时，协调联动效率有待提高。

##### (二) 改进措施

一是加强政策解读与规范性文件公开。强化培训，提升解读能力，创新形式，以图文、音视频等手段制作优质解读产品，直观便捷地传达政策，提高知晓率与执行力；同时，规范性文件公开与解读同步进行，确保解读与政策紧密关联，助力公众准确理解政策内容。

二是完善信息共享机制。积极与相关部门沟通协调，建立完善跨部门信息共享机制，打破信息壁垒，实现教育体育数据资源的整合与共享，提高信息公开的协同性和时效性，为公众提供更全面、更便捷的政府信息服务。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2024年度，鼓楼区教体局未收取信息处理费。